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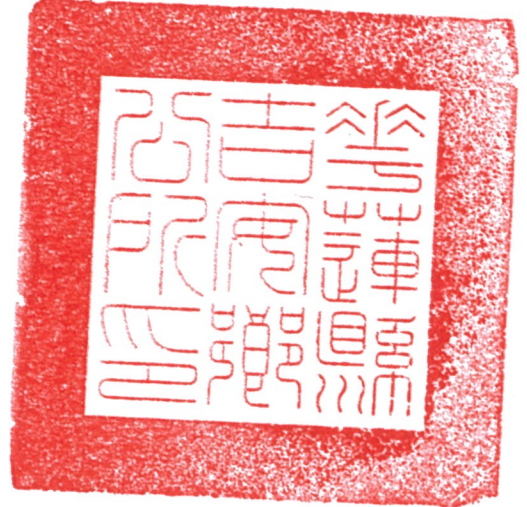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花蓮縣吉安鄉公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22日

發文字號：吉鄉殯字第1150030690B 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鄉納骨堂一樓室內裝修與修繕工程配套方案民眾意見調查結果，並說明後續計畫修正調整方向。

依據：

- 一、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
- 二、建築物室內裝修管理辦法。
- 三、花蓮縣殯葬管理自治條例。

公告事項：

- 一、本所日前針對納骨堂一樓室內裝修與修繕工程之配套方案進行民眾意願調查，最終統計結果如下：
 - (一)同意修繕者：288位。
 - (二)不同意修繕者：67位。
 - (三)未回復者為524位。
- 二、計畫確定無法執行之原因說明：本案原擬透過配套方案將部分大櫃位改換為小櫃位，以優化整體空間結構。然而，依據調查結果，共有 67位 民眾明確表達不同意變更櫃位。因部分民眾不同意大櫃位改換成小櫃位，導致整體法定空間規劃無法符合《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建築物室內裝修管理辦法》以及《花蓮縣殯葬管理自治條例》之法定安全規範標準。基於依法行政及尊重民意之原則，本案原修繕計畫確定無法執行，予以終止。

三、惟現有設施確實面臨材質老化及面對外來重大災害風險，基於殯葬設施管理機關及公共設施所有權人之職責，仍應維護納骨堂之建築物本體安全並保障鄉親權益，本所將積極調整政策方針，以提升後續執行之可行性：

(一)不涉及室內裝修辦法：未來之修正計畫將全面調整為不涉及室內裝修辦法審查之範疇，免除複雜之行政許可程序。

(二)局部修繕與櫃位加固：新計畫將轉向以「局部修繕」及「加固櫃位安全」為核心導向，在維持現有大櫃位形式不變的前提下，實施結構防震補強，徹底免除鄉親對櫃位變更之疑慮。

(三)提升執行可行性：透過縮小工程牽涉範圍，簡化行政程序，確保在符合法規安全標準下，儘速提升納骨堂之整體防護效益。

四、本案調查結果、原計畫終止公告及修正計畫書等相關資料，皆同步陳列於本所供民眾查閱。

五、本公告未盡事宜，請洽本所殯葬管理所（電話：03-8523126分機110~116）。

鄉長游淑貞